证券代码:603181 证券简称: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6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孙公司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孙公司股权并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皇马科技关于出售孙公司股权并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上述出售孙公司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绍兴中科亚安新材料有限公司取得了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4085299477U

名称:绍兴中科亚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七东路8号(行政楼8506室)

法定代表人:杨磊

注册资本:捌佰肆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3年12月4日

核准日期:2022年12月7日

营业期限:2003年12月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民用航空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公司子公司浙江绿科安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科安公司”)与各受让方签署的关于孙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内容,受让方在协议签署后90个工作日内,将转让费以转账方式支付给出让方,公司将严格督促落实各受让方支付转让费相关事宜直至绿科安公司收到合计100万元转让对价款。

本次股权转让已完成,绍兴中科亚安新材料有限公司成为皇马科技联营公司,不再纳入皇马科技合并报表范围。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2-045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守正创新 开卷有益”出版行业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主题:“守正创新 开卷有益”

●会议方式:视频及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15日16:00前就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后附的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联系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业绩和经营情况,以及出版行业以聚焦主业之姿实现高质量发展,以求新求变之态顺应市场新形势的实践与创新,在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方面取得的成果,本公司拟于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参加以“守正创新,开卷有益”为主题的出版行业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通过视频和网络互动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通过视频和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就本公司的业绩和经营情况,以及出版行业的产业结构、发展趋势和前景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

(二)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及网络互动

(三)网络交流地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公司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总经理、总编辑李树军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宗峰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本次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15日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后附的电话或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qflb@duzhe.cn。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931-2130678

投资者关系电子邮箱:zqflb@duzhe.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5577 证券简称: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2-052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守正创新·开卷有益”出版行业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http://roadshow.sseinfo.com)(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主题:“守正创新·开卷有益”

●会议方式:视频及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15日16:00前就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后附的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联系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业绩和经营情况,以及出版行业以聚焦主业之姿实现高质量发展,以求新求变之态顺应市场新形势的实践与创新,在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方面取得的成果,本公司拟于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参加以“守正创新·开卷有益”为主题的出版行业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通过视频和网络互动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通过视频和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就本公司的业绩和经营情况,以及出版行业的产业结构、发展趋势和前景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

(二)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及网络互动

(三)网络交流地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公司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其他相关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本次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15日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后附的电话或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lbcmir@126.com。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451-84677140

投资者关系电子邮箱:lbcmir@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1098 证券简称:中南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2-047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守正创新 开卷有益”出版行业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主题:“守正创新 开卷有益”

●会议方式:视频及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15日16:00前就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后附的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联系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业绩和经营情况,以及出版行业以聚焦主业之姿实现高质量发展,以求新求变之态顺应市场新形势的实践与创新,在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方面取得的成果,本公司拟于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参加以“守正创新,开卷有益”为主题的出版行业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通过视频和网络互动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通过视频和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就本公司的业绩和经营情况,以及出版行业的产业结构、发展趋势和前景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

(二)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及网络互动

(三)网络交流地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公司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彭玻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高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本次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15日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后附的电话或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邮箱:zncmjt@zncmjt.com。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731-85891098

电子邮箱:zncmjt@zncmj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公告编号:2022-053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解除租赁合同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因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长圳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的搬迁需要,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顺工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智能”)承租位于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长圳社区第二工业区第21、22、23栋房产被纳入搬迁范围内。经双方友好协商,2022年12月9日,工业智能与深圳市玉塘长圳股份合作公司签署了《解除租赁合同协议》,确定本次搬迁补偿款为11,203,797元,且自2022年12月1日起至协议约定的腾空期限届满之日止,公司除支付必要的水、电、气及垃圾清运费等费用外,无需支付原租赁合同月租金。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搬迁的具体情况

1、标的资产范围:位于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长圳社区第二工业区,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在地,系租赁所得。

2、搬迁的主要原因为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长圳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的搬迁需要。

3、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标的资产尚处于使用状态,工业智能尚未收到搬迁补偿款。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为深圳市玉塘长圳股份合作公司,与公司、工业智能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双方

甲方:深圳市玉塘长圳股份合作公司

乙方:深圳市宇顺工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基本情况

(1)甲乙双方于2018年5月24日签订了《租赁合同》(下称“租赁合同”),约定乙方承租甲方位于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长圳社区第二工业区第21、22、23栋(以下简称“租赁房屋”),约定租赁面积19,016平方米,实际测量租赁建筑面积17,834.39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8年8月1日起至2024年7月31日止,乙方已缴纳押金/租赁保证金1,739,700元。

(2)甲乙双方同意于2022年11月30日解除租赁合同,双方在租赁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即行终止。

(3)乙方应于2023年2月28日之前完成房屋清空、移交手续。

(4)甲乙双方同意,自2022年12月1日起至本协议约定的腾空期限届满之日止,乙方除支付必要的水、电、气及垃圾清运费等费用外,无需向甲方支付原租赁合同月租金。

3、解除租赁合同补偿标准及押金/租赁保证金返还

(1)甲方同意支付乙方解除租赁合同补偿款合计人民币11,203,797元。

(2)押金/租赁保证金合计人民币1,739,700元。押金/租赁保证金根据乙方提交的租赁合同、押金/租赁保证金收款收据、押金/租赁保证金转账凭证等材料确认。

五、本次搬迁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

1、本次搬迁为配合当地政府的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需要,预计不会对公司整体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工业智能将积极与政府部门加强沟通和协调,在不影响工业智能生产的前提下,妥善安排本次搬迁工作,最大程度上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本次搬迁涉及的相关安排:(1)工业智能员工将跟随厂区搬迁,未跟随厂区搬迁人员,公司将按劳动法等的有关规定合法终止劳动关系;(2)公司将按照客户订单的交期,在厂区搬迁之前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备好库存,以降低厂区搬迁对客户订单交付的影响。

3、本次交易存在面临政策、市场、产业、经营等风险,厂区搬迁工作等事项能否在约定期限内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具有不满足协议约定的搬迁补偿费用支付条件的风险。

4、本次搬迁预计将产生人员安置费、停工停产损失、搬迁费用、装修损失、部分资产报废损失等费用。目前,公司正在针对生产经营场所搬迁进行筹备及对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支出进行测算,公司将根据搬迁实际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对上述搬迁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以年度审计机构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工业智能尚未收到上述搬迁补偿款。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搬迁工作安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2022-053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与西安经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发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由于经发租赁年底额度原因无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决定终止与经发租赁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改为与经产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产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公司使用下属海洋极地公园分公司部分动产,与经产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用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开展售后回租项下的国内信用证业务。本次融资租赁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年。

●经产租赁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2年12月2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发出。

3、会议于2022年12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

5、会议由董事长耿琳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公司关于与经产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二、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情况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西安经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下属海洋极地公园分公司部分动产,与经发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用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开展售后回租项下的国内信用证业务。融资租赁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0)。

现由于经发租赁年底额度原因无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决定终止与经发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改为与经产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公司使用下属海洋极地公园分公司部分动产,与经产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用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开展售后回租项下的国内信用证业务。本次融资租赁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年。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出 租 人:经产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3、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明光路166号西安工业设计产业园凯瑞B座A1902室

4、成立日期:2016年6月23日

5、法定代表人:季峰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融资租赁主营租赁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医疗器械的销售,租赁及维修。(不得从事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受托发放贷款等活动;未经相关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同业拆借、股权投资等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融资租赁合同的主要内容

1、标的物买受价格:86,679,250.00元。

2、起租日:《租赁物买卖合同》项下经产租赁支付首笔买受价款之日,即公司出具租赁物接收证明之日。

3、租赁期限:共12个月,自起租日起算。

4、租金:租金由基础租金及溢价租金组成,每期基础租金之和即为经产租赁支付的买受价款总和,溢价租金即经产租赁基于本合同形成的收益(不仅限于溢价租金)。

5、保证金:0.00元

6、手续费:0.00元

7、保险约定:公司承担租赁物件全部风险,给经产租赁造成损失的,由公司予以赔偿。

8、留购价款:1.00元

9、担保:无

(四)本次融资租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经产租赁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不影响公司对租赁物的正常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且能够保障公司资金需求,盘活固定资产。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4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针对媒体质疑澄清补充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有媒体发布文章,对公司有关“贸易三角”、客户供应商交集、上下游关联关系、交易合理性及信息披露差异等问题提出质疑。公司于12月9日发布澄清公告。同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媒体报道的监管工作函,请公司进一步核实情况,结合相关证据资料,补充披露公司澄清相关质疑或认为存在商业合理性的原因;梳理前期定期报告和其他重要公告披露情况,自查是否存在媒体报道所属信息披露前后不一致的情况。现就有关情况补充说明如下:

一、关于“贸易三角”事项并不存在的解释与说明

媒体提及公司上游“张家港恒泰”、公司下游“新疆天富”和公司之间形成贸易三角,公司上游“张家港韵宝”、公司下游“新疆天富”和公司之间也形成贸易三角。“贸易三角”并非专有名词,媒体质疑的事项主要系公司下游客户存在直接向上游供应商采购的情况。

公司网上商品交易(工业电子商务)业务的商业模式为聚合下游订单,通过集合采购方式来获得更好的货源保障和议价能力,为客户和供应商同时创造增量价值。公司多多平台的大部分品类,上下游信息都较为透明,不存在实质对接障碍,下游客户原本就可以直接向公司的上游供应商采购。客户采购是多渠道、多平台选择的,在不同时点,哪里的货源更充足,哪里的价格更优惠,就会选择在哪里采购。涂多多的货源也来自于多种渠道,当涂多多平台的货源保障及价格更有优势时,客户自然会通过涂多多采购,反之也会通过别的渠道(也包括上游供应商)采购。因此,在不同时点、不同价格、不同货源情形下,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国际经贸”)既有可能向涂多多采购,也有可能向涂多多供应商张家港恒泰佳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恒泰佳居”)或张家港韵宝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韵宝”)采购,张家港保税区佑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佑堂”)既有可能向涂多多采购,也有可能向涂多多客户张家港银贝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银贝”)采购,该上下游之间并无指定购销关系。

因此,下游客户同时存在向公司采购和向公司的上游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具有商业合理性。

同时,上游供应商因资金需求将其对客户的应收账款等进行转让融资,亦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经公司自查,公司与声赫(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关于客户、供应商股权链交集问题的说明

1、声赫(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子公司北京鸿鹄致远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媒体提及声赫(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子公司北京鸿鹄致远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存在如下关系:

经查询企查查网站,共青城乐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注销。嘉兴晨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经理周昕宇亦并未直接关联至上海声赫致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故无法确认两家公司所涉周昕宇是否为同一人。

经公司自查,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鸿鹄致远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与声赫(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上海声赫致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雪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客户张家港保税区佑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客户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媒体提及公司客户张家港佑堂与客户新疆天富存在交集。

经查询企查查网站,公司客户天富国际经贸曾持有新疆天富国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国通能源”)31.00%股权,并已于2019年12月12日退出。根据工商登记信息显示,天富国际经贸董事长兼总经理程立新仍为天富国通能源董事,但程立新并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天富国际经贸或天富国通能源股权。

经查询企查查网站,张家港佑堂法定代表人万小于现通过新疆中期天荣商贸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富国通能源28.50%股权,并担任天富国通能源董事。根据客户说明,万小于参股天富国通能源并担任董事系其个人响应国家对新疆“一带一路”的战略布局进行的财务投资行为,其本人并未参与天富国通能源的实际运营。此外,张家港佑堂主营产品为乙二醇,天富国通能源主要经营储油卡和石油焦业务,二者经营范围并无交集。

经公司自查,公司与天富国通能源无业务合作关系,亦无关联关系。经天富国际经贸和张家港佑堂书面确认,前述两家主体(包括其股东、控股子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其亲属)、关键经办人员与国联股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其亲属,国联股份关联自然人)、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及核心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股权、亲属等关系)或利益安排。

3、关于公司供应商新疆建咨中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客户张家港保税区佑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客户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问题

媒体提及公司的上游第一大供应商新疆建咨中亿与下游客户张家港佑堂和天富国际经贸出现两次交集,且公司与上下游也均发生股权交集。

(1)关于公司与新疆建咨中亿的股权关系

新疆建咨中亿成立于2015年,是新疆建设兵团第十一师国资平台新疆建咨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拥有丰富的矿产、石油化工、树脂等品类资源,该公司自2019年9月加入涂多多供应商体系。2021年1月,公司子公司涂多多通过受让股权的方式参股该公司30%,充分依托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和新疆资源优势,推动平台发展。

(2)关于公司与张家港保税区佑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关系

2015年4月23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6年,公司定向增发不超过456万股,昆山嘉成优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新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盛景嘉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九州鼎盛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丰颖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周榕泉、李粤龙、田放、薛建东、姚鸿、李卿、杜宇认购,每股价格12.00元。因此,北京盛景嘉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期间通过认购公司增发股票持有公司股份的外部投资机构。

经公司自查,公司与倪国娟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自查及张家港佑堂书面确认,该公司(包括其股东、控股子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其亲属)、关键经办人员与国联股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其亲属,国联股份关联自然人)、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及核心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股权、亲属等关系)或利益安排。

(3)关于与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的关系

经查询企查查网站,天富国际经贸的实际控制人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6.3.3条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天富国际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公司自查以及天富国际经贸书面确认,该公司(包括其股东、控股子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其亲属)、关键经办人员与国联股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其亲属,国联股份关联自然人)、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及核心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股权、亲属等关系)或利益安排。

(4)关于新疆建咨中亿与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的关系

经查询企查查网站,新疆建咨中亿的实际控制人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一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天富国际经贸的实际控制人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时,两家主体的主要人员情况不存在重合,具体如下:

主体名称	主要人员
新疆建咨中亿	王雪鹏(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黄鹤(总经理)、黄莉(董事)、徐玉泉(董事)、王爱军(监事)
天富国际经贸	程立新(董事长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崔子敏(董事)、赵胜(董事)、司楠楠(董事)、赵荣江(董事)、孙青鞠(监事)、崔燕(财务负责人)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四款规定“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第六条规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综上,新疆建咨中亿和天富国际经贸之间不构成关联方。

三、关于年报登记电话共用的问题的说明

媒体提及公司的客户与供应商出现共同电话交集。经查询企查查网站,张家港恒泰2018年年报登记电话与张家港保税区乐丰贸易有限公司的2021年年报登记电话一致;公司客户张家港保税区乐丰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年报登记邮箱与公司供应商江苏铭凯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2017年年报登记邮箱一致。

根据前述公司书面确认,上述年报登记电话或邮箱相同的情况系由于该等公司在部分年度年报登记过程中选用了相同的代理记账和财税服务公司所致。在同一邻近地区和产业园区,各类代办服务(如注册、记账、财税)机构同时代理多家公司而出现登记电话或邮箱相同是正常情形。

经查询企查查网站,除上述情形外,不存在其他公司客户与供应商年报登记电话或邮箱一致的情形。经前述公司书面确认,前述公司之间、前述公司的主要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亲属关系。

四、关于叶广松的任职情况问题的说明

媒体提及公司客户张家港乐丰与张家港银贝产生了交集,张家港银贝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为“叶广松”,而张家港乐丰的监事为“叶光松”。

根据张家港银贝和张家港保税区新堂中屿能源商贸有限公司出具的关联关系确认函,叶广松原名叶光松,其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任职公司	职务
现任	张家港银贝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张家港保税区新堂中屿能源商贸有限公司	
曾任/即将卸任	张家港保税区乐丰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叶广松曾任张家港保税区乐丰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因长期在外地延误了监事卸任事宜,目前卸任手续已在办理中。

五、关于木多多公司的问题的说明

媒体提及公司的下游客户出现“多多”身影,江苏采木工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旗下控股一家“江苏木多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经自查,江苏采木工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系自主设立业务主体并开展相关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行业内学习参考并模仿多多平台模式的企业众多,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

六、关于张家港地区客商较为集中及与公司交易的合理性问题的解释和说明

媒体提及公司部分客户均集中在张家港地区,并且注册地址临近,他们与公司发生交易的合理性问题。

1、市场供需及张家港库区、张家港石化交易大厦情况

(1)乙二醇和PTA等产品是聚酯类生产企业的主要原材料。华东地区是中国聚酯生产企业的主要集中地,约占中国聚酯类年产量的75%。众多大型生产企业,如恒力、三房巷、盛虹、荣盛、古纤道、桐昆、恒逸、新凤鸣、联达、华西村、华宏等大型石化企业都集中在该地区,因此对于乙二醇、PTA等原材料产品的需求量庞大且集中。2021年中国乙二醇市场规模约为1,518亿元(不完全统计),其中国内生产约2,069.5万吨,国外进口约840万吨。中国乙二醇消费量占世界产量的50%。乙二醇的市场销售以渠道贸易商为主,贸易层级较多。

(2)张家港保税区基于长江码头与库区得天独厚的地理条件,特别是周边庞大集中的终端用户群体,已建成发展为华东地区最大的化工品交易基地。其中,长江国际库区主要位于张家港保税区物流园区,共有储罐110余万方,公司专业从事醇类、酯类等散装液体石油化工产品的码头接卸、保税仓储和分拨转运业务,目前为国内最大的散装液体石油化工产品集散地之一,更是进口乙二醇的最大库区。

(3)张家港保税区依托保税科技,成立了江苏省化工品交易中心和长江国际网上仓储服务平台(CA交割平台),以提升交易效率和安全性。张家港石化交易大厦(石化大厦)是苏交中心的物理承载,兼具地方招商引资功能。石化大厦内,聚集了大量的上下游供应商、贸易商和用户,资质涵盖民营企业、上市公司、国有企业各个层级。石化大厦的入驻企业,部分是实际经营,大部分则是将其作为公司注册地址(基本是一个房间一家企业),而实际经营并不在楼内。目前石化大厦内约有800多家商户,而高峰时约有2,000多家商户,但只约有300多家商户在石化大厦内办公。因此,注册地邻近为正常合理现象。同时,这些上下游商户企业,以张家港作为核心,业务与服务辐射整个华东地区乃至全国,也拥有众多的优秀供货商、终端用户的代理采购商及信息服务公司。像涂多多的主要供应商张家港恒泰佳居是中国服务业500强,张家港韵宝是江苏省服务业100强;主要客户张家港银贝也是中国服务业500强,张家港乐丰是江苏省服务业100强,都具有较大采销规模。

2、客户使用公司多多平台交易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1)乙二醇是涂多多三大板块(钛、溶剂、树脂)之一溶剂板块的主要品类。涂多多立足于张家港进口乙二醇主库区,于2018年发起醇多多贸易商联盟,并得以快速整合客户资源,更高效开展集合采购和一站式采购,快速形成采购量和行业影响力,同时逐步拓展别的化工品资源。

(2)涂多多在张家港地区均为自营业务,自主进行采购和销售,并未提供第三方平台服务。涂多多(包括肥多多等)也都入驻了江苏省化工品交易中心,在石化交易大厦也都有办公场所,其实质就是上下游现货交易的直接参与方,其采购和销售均为正常商业行为。相对于苏交中心,公司类似于在消费互联网的淘宝、京东上开了一个自营的旗舰店(自营商城),自主从事买卖业务。

(3)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和交易信用保障是张家港客商选择合作的重要基础

如上所述,张家港地区贸易商之间的现货交易面临较多的违约风险,该地区原有2,000多家商户,现存800多家商户,其中一个主要原因就是交易违约风险大。因此上下游对于交易信用和交割安全最为关注,对于合作对象的选择十分慎重。

举例:以乙二醇为例,贸易商A接了下游工厂的乙二醇订单,定价5,500元每吨,半个月后交割,然后就向贸易商B下采购订单,半个月之后乙二醇价格涨至6,500元每吨,贸易商B就有可能主动违约,因为现货出售收益更多,而此时贸易商A交货只能以现货价格购买,每吨亏损1,000元,加上杠杆可能面临倒闭风险。相反,如果价格下跌至4,500元每吨,贸易商A的下游工厂也可能主动违约,选择现货购买,这时贸易商A只能降价至4,500销售,同样面临倒闭,或者即使不倒闭,违约的名声一旦传开,基本也很难再做生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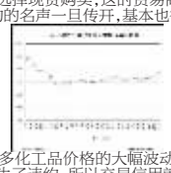

2020年以来的疫情原因,很多化工品价格的大幅波动让大量的贸易商倒闭,导致违约的案例增多,甚至少数国企也发生了违约。所以交易信用就至关重要,一定要有保障交货的能力,在价格波动中能够稳定交货是务实贸易商最看重的品质。

由于国企和上市公司的信誉普遍较好,因此是很多贸易商坚持选择的交易对象。所以张家港地区的实际现象是,在上下游交易中存在着国企和国企、国企和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和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和民企、民企和国企的各种交易组合,但民企和民企的组合相对较少,因为彼此都担心对方的交易信用问题。这也是为什么即使相互邻近熟识,也一般不会直接交易的重要原因,尤其是采销量较大时。

而公司涂多多在行业中的影响力、作为上市公司的实力和品牌保障,都是张家港客商选择公司合作的重要基础。

(4)公司的量、价能力和稳定履约能力是张家港客商客户选择合作的重要条件

公司通过集合采购归集下游客户订单,形成较大的采购量,同时在上游选择核心供货商,集中下单,由此形成更好的议价能力;再由于上述交易信用保障,所以供货商更愿意多让利给公司,返利返货政策也更好。同样,对于下游客户,基于公司的稳定供货能力和一定的价格优势,也更愿意和公司合作。

前十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比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9月
采购金额	708,625.11	1,104,568.15	1,085,802.50
营业成本	1,656,609.09	3,601,654.01	4,492,063.63
占比	42.78%	30.67%	24.17%

前十大客户销售额及占比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9月
销售金额	442,171.78	783,033.49	679,742.66
营业收入	1,715,778.32	3,722,979.00	4,628,645.47
占比	25.77%	21.03%	14.69%

总体上,公司前十供应商占比较高,易形成集采优势。同时公司针对核心供应商的集中采购量一般占其自身供货能力的比例较高,从而形成更好的合作粘性及议价能力。

举例:以贸易商C为例,下游工厂向贸易商C下了1万吨的订单,工厂的诉求:1)快速完成这1万吨的订单;2)确保在价格波动较大的情况下也能稳定交货;3)价格还能有一定的优惠。

而公司的供货商因为采购量比较大且信用好,愿意给与公司更好的让利优惠,同时公司也会向参与平台集采客户根据采购量给与适当优惠,那么找公司合作就是更为放心和有利的选择,和公司签好量价合同的情况下,公司的核心供货商会确保向公司交货,公司也会确保向贸易商C交货。如果找其他贸易商,未必有这么大的量,如果找几家小的贸易商来满足量的需求,又很难确保他们稳定交货。

因此量、价和稳定交货这三个核心要素就是张家港客商选择合作的重要条件。

(5)目前多多平台的大部分品类,上下游信息较为透明,不存在实质对接障碍。市场主要按量价政策进行交易,量大则价优、服务优、发货优、货源保障优,即使上下游同处一地或相互存在对接渠道,也均遵循上述规则。因此,多多平台通过集合采购、拼单团购和一站式采购,形成归单和议价的重要基础。

(6)稳定可靠的货源保障系下游大客户